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2020-049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有色”或“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0年11月1日届满。近日，经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审议同意及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将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18个月，即延长至2022年5月1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15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1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晟有色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6年1月26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同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2016年10月26日，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款项缴纳到位。2016年11月1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1,253,879股新股完成股权登记，占公司非公开发

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0.42%，认购价格为34.15元/股，认购金额为42,819,967.85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股票的限售期为36个月，已于2019年11月1日解除限售。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733,9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4%。

二、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

根据《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48个月，将于2020年11月1日届满。2016年1月26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等事项。2017年2月28日，公司召开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会议授权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代表全体持有人做好员工持股计划包括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等有关事宜。

鉴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即将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及公司股票价值的信心，并维护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经过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审议同意及公司董事长批准，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18个月，即延长至2022年5月1日。存续期内，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一日